

4.3.1 辦理100萬元以上採購案件一覽表

採購案件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日至108年1月31日							單位：新臺幣元		
序號	採購名稱	採購品項 (註2)	辦理方式 (註3)	得標廠商名稱	採購金額 (註4)	是否接受政府補助			
						是/否	補助機關	補助金額	
1	107年學生餐廳及B1社團空調汰換工程	107年學生餐廳及B1社團空調汰換工程	公開招標	梵昆冷氣有限公司	2,362,438	否			
2	107年校園環境整修工程第二期	107年校園環境整修工程第二期	公開招標	先鋒營造有限公司	10,580,000	否			
3	教學研究綜合大樓和第三學生宿舍大樓新建工程	教學研究綜合大樓和第三學生宿舍大樓新建工程	公開招標	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	1,402,727,297	是	教育部	760,000,000	

註：

- 1.同一採購案件採購金額達100萬元以上，應於本表揭露採購情形。
- 2.採購品項：依各採購內容摘述，惟如同一採購案件有不同得標廠商時，請分別列示各得標廠商之採購品項及採購金額。
- 3.辦理方式：依政府採購法辦理者請敘明招標方式，其餘依各校規定敘明辦理方式。
- 4.採購金額：依政府採購法辦理者填決標金額，其餘依契約價金(未明訂契約則按議定金額)填列。
- 5.是否接受政府補助：如有接受政府補助，請敘明補助機關及金額。
- 6.每學年第1學期(8月1日至次年1月31日)之資料應於2月底前完成公告，全學年(8月1日至次年7月31日)之資料應於次年8月31日完成公告。